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8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0346号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化微公司”）2018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江化微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江化微公司2018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江化微公司募集资金2018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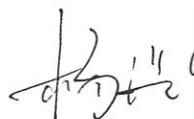
本鉴证报告仅供江化微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江化微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八日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8 年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376 号）核准，由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主承销商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4.18 元。截止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62,7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2,341,087.1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30,358,912.85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1826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于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庄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于 2017 年 5 月 2 日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庄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金额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庄支行	018801160013006	115,890,374.49
合计		115,890,374.49

2018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额
一、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362,700,000.00
减：发行费用	32,341,087.15
二、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330,358,912.85
三、截止本期累计已使用的募集资金	227,423,517.35
（一）截止本期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132,423,517.35
1、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51,987,800.00
2、年产 8 万吨超高纯湿法电子化学品-超净高纯试剂、 光刻胶及其配套试剂项目（二期 3.5 万吨产能建设）	80,435,717.35
其中：2017 年投入	4,046,473.33
2018 年投入	76,389,244.02
（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投资金额	0.00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95,000,000.00
四、利息收益	12,954,978.9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329,527.05
其中：2018 年存款利息收入	2,995,101.09
理财收益	9,628,424.66
其中：2018 年理财收益	8,741,958.91
减：手续费支出	2,972.72
五、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115,890,374.49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18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度，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6,389,244.02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建设资金的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18年7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募投项目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9,5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到期后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8年7月23日，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9,500万元划转至公司基本户。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9,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7年5月3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在授权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8 年度，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投资日期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天）	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芙蓉-稳赢理财	保本保收益	2017/6/6	150,000,000.00	351	2,026,849.32	已到期收回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芙蓉-稳赢理财	保本保收益	2017/6/6	60,000,000.00	274	6,563,219.18	已到期收回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芙蓉-稳赢理财	保本保收益	2018/2/12	20,000,000.00	66	151,890.41	已到期收回	
合 计						8,741,958.91		

注：2018 年度，公司各时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均未超过股东大会对相关事项的授权范围。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六)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18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8 年度）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8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 1）				33,035.8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38.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242.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与承诺投入金 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年产 8 万吨超高纯湿法电 子化学品-超净高纯试剂、 光刻胶及其配套试剂项目 (二期 3.5 万吨产能建设)	否	40,211.28	40,211.28	40,211.28	7,638.92	13,242.35	-26,968.93	32.93	2019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0,211.28	40,211.28	40,211.28	7,638.92	13,242.35	-26,968.9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地降低项目投入，使用部分符合生产和质量要求的国产设备代替进口设备，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压缩了资金支出。2、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于 2018 年 12 月底完成全部生产线的设备安装，并拟进行试生产。截至本报告日，募投项目正有序推进之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51,987,800.00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95,000,000.00 元，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为提高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收益，根据 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一年，该事项同时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均出具了同意的意见。2018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详细情况可查阅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其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1、2018-021）。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实际募集资金总额比募集资金项目承诺投资总额少 7,175.39 万元，系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小于计划的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额，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量的，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808150101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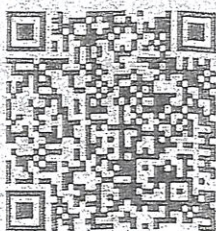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 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2018年08月15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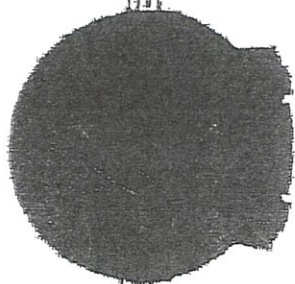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9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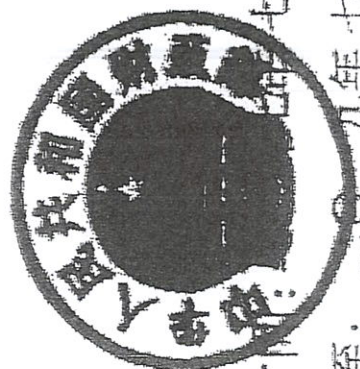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9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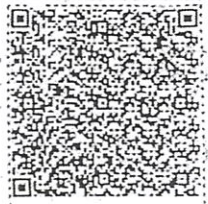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一九九九年七月
证书有效期至: 一九九九年七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有效期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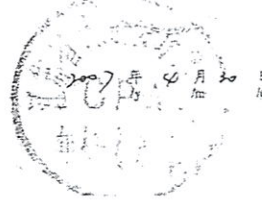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2020001001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10 月 13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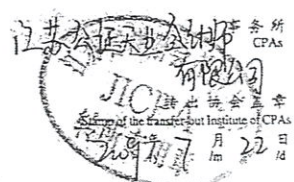
孙广友 (20200010013)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8-1-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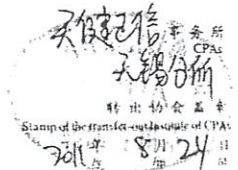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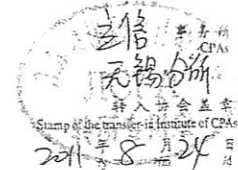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杨浩峰 性别 男 出生 1985-09-12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320283198509120037

Full name 杨浩峰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85-09-12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Identity card No. 32028319850912003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杨浩峰(310000061167)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